



福州市人口志

● 福州市人口志编纂委员会编
● 方志出版社出版

福州市人口志

《福州市人口志》编纂委员会编

方志出版社出版

责任编辑：郑海星

秦 欣

封面题字：赵学敏

封面设计：张素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福州市人口志/福建省福州市人口志编纂委员会编. — 北京:
方志出版社, 1999.2

ISBN 7-80122-437-X

I. 福… II. 福… III. 人口—概况—福州 IV. C924.255.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05302 号

福州市人口志

福州市人口志编纂委员会编

*

方志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丰台区西罗园邮电局 7713 信箱 邮编:100077)

新华书店经销 福州市鼓楼印刷精装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16 18.25 印张 16 插页 368 千字

1999 年 2 月第 1 版 1999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2000

ISBN 7-80122-437-X/F·68

定价:48 元

ISBN 7-80122-437-X



9 787801 224378 >

《福州市人口志》编纂委员会

名誉主任：林 强

主 任：陈书碧

副 主 任：黄启权 林秀光 赵时可 刘 通 张源茂 林兹钗

委 员：祁文熙 刘观海 陈金清 萧庆云 张 荣 陈 舍

林光仁 黄公勉 萨本珪 曹友权 潘向葵

《福州市人口志》编辑部

主 编：刘观海

副主编：黄公勉 陈 舍 萨本珪 潘向葵

编 辑：（按姓氏笔画顺序）

邓惠敏 刘观海 萧庆云 张 荣 陈 舍 陈勋政

林光仁 黄公勉 黄良希 萨本珪 潘向葵

《福州市人口志》审稿人员

陈书碧 黄启权 陈金清

省、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福州市人口志》 验收审定人员

唐天尧 何明才 张天禄 黄启权 陈金清

《福州市人口志》出版审稿人员

卢美松 苏炎灶

序

《福州市人口志》是福州有史以来的第一部人口专业志，是福州历史人口学方面的开创性的著作。它的编纂出版，是全市人民的一件大事。

《福州市人口志》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导，立足当代，略古详今，实事求是地记载福州人口发展的历史和现状。力求全面、系统、客观地记述福州历代人口数量变动、自然增长、人口分布、人口迁移、人口结构、人口素质、婚姻家庭、户籍管理、人口普查、计划生育的概况与特点。同时对史料数据进行考证勘误。通过史料反映历代人口的发展变化，以及历代人口政策对人口发展的影响。

本志把现实人口看作历史人口的延续，总结和认识人口发展规律，探索解决人口问题的办法；发掘和整理人口史料，保存人口文化，批判地继承历史人口文化遗产。这对于教育子孙后代来说也是十分宝贵的精神财富。总之，本志具备了“资政、存史、教化”之功能。这对于人们了解福州人口变化，执行现行的人口与计划生育政策，为福州市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走可持续发展道路，具有重要的意义。

本志编纂是在上级领导和省、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指导下进行的，由市计划生育委员会承编，协同市公安局、市统计局、市教委、市卫生局、市民政局等部门和市委宣传部、市社科院、市委党校及福建师大地理系等单位的同志组成编纂委员会，承担编撰任务。特别是福州市计生委在人力、财力、物力上大力支持，使本志的编写得以顺利进行。编纂人员本着对历史、对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勤奋耕耘，历时3年，曾三修纲目，四易志稿，终于付梓出版。在此向所有为《福州市人口志》的编写、修改、审定、出版做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表示诚挚的谢忱！

福州市人民政府副市长

林强

一九九七年十月十五日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分析问题，取裁史料，以人口学、方志学理论为编纂的理论基础，遵循存真求实，直书其事，叙而不论的原则，记载福州市人口发展的历史和现状。

二、本志采用志书体例，横列人口门类，纵述人口发展过程，以横为主，纵横结合。本志由述、记、志等部分组成，以记述为主，辅以图、表、照片、附录。结构采取章、节、目、子目四个层次。

三、全书记述采用语体文，力求文风朴实，文字简炼，语言准确。

四、本志称谓采用第三人称。各种名称第一次出现时用全称。须用简称的，第一次出现全称时后面加括号说明。如“第一次人口普查”简称为“一普”。历史地名按事件发生时名称为名，古地名均括注今地名，乡村、街（居）则冠以县区名。人物除引文外，直书其姓名，不加称呼和褒贬定语。

五、本志记事空间，以1983年福州市行政区划为准。本志使用的“福州市”或“全市”包括五区八县（市）：指鼓楼、台江、仓山、马尾、郊区五个区（又称“市区”）；闽侯、长乐、连江、福清、闽清、罗源、永泰、平潭八县（市）。“城区”指除郊区外的四个区；“山区”指闽清、永泰二县；“沿海”系指除闽清、永泰两县外的其他六个县（市）。

六、本志贯通古今，上限尽可能溯到事物的发端，下限为1994年（姓氏和抽样调查两节为1995年，大事记为1996年）。民国以前，先书朝代年号纪年，再括注公元纪年。民国时期的纪年用阿拉伯数字。1949年10月1日以后，一律采用公元纪年，不用“建国前”、“建国后”。“中华人民共和国”用全称或用“新中国”简称。详近略远，立足当代，注意突出福州人口发展过程的特色。

七、本志所用数字，以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七个单位1987

年1月1日联合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为规范。使用的计量单位名称、符号，一律采用国家法定的标准。

八、本志所用数据，历史上的以志书为主；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以政府统计部门的数据为准，或使用主管部门的数字。一般资料不注明出处，但引文、辅文和需要注释的专用名词，特定事物，以及重新调查核实的数据，均加页末注。

目 录

概述	(1)
大事记	(10)
第一章 人口总量	(28)
第一节 古代人口	(31)
一、秦汉时期	(31)
二、晋隋时期	(32)
三、唐宋时期	(32)
四、元明清（鸦片战争前）时期	(34)
第二节 近代人口	(36)
一、清代晚期（鸦片战争至民国元年前后）	(36)
二、民国时期	(37)
第三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人口	(38)
一、第一次人口普查前后	(39)
二、第二至第三次人口普查时期	(40)
三、第三至第四次人口普查时期	(41)
四、1991 年至 1994 年	(42)
第二章 人口自然变动	(44)
第一节 出 生	(44)
一、出生数	(44)
二、出生率	(47)
三、孩 次	(49)
四、生育率	(50)
第二节 死 亡	(55)
一、死亡数和死亡率	(55)
二、死亡率的差异	(58)
三、死亡原因	(60)

第三节 自然增长	(65)
一、自然增长数和增长率	(65)
二、自然增长率的地区差异	(67)
第三章 人口迁移	(71)
第一节 省际迁移	(71)
一、历史迁移	(71)
二、新中国成立以来的迁移	(73)
第二节 省内迁移	(76)
一、历史迁移	(76)
二、新中国成立以来的迁移	(77)
第三节 台港澳迁移	(82)
一、迁 台	(82)
二、迁 港	(84)
三、迁 澳	(85)
第四节 国际迁移	(85)
一、历史迁移	(85)
二、新中国成立以来的迁移	(89)
第五节 人口流动	(90)
一、历史上的流动	(90)
二、新中国成立以来的流动	(91)
三、流动人口普查	(94)
第四章 人口分布	(95)
第一节 地区分布	(95)
一、数量分布	(95)
二、人口密度	(99)
第二节 城乡分布	(104)
一、城镇人口分布	(104)
二、乡村分布和乡村聚落	(114)
第三节 少数民族分布	(117)
一、地区分布的特点	(117)
二、主要少数民族的分布	(117)

三、少数民族聚居的乡村·····	(118)
第五章 人口构成 ·····	(122)
第一节 性 别·····	(122)
一、总人口性别比·····	(122)
二、不同年龄段性别比·····	(123)
三、性别比的地区差异·····	(126)
第二节 年 龄·····	(129)
一、总人口年龄构成·····	(129)
二、各年龄组人口构成·····	(131)
三、地区差异·····	(137)
第三节 行业与职业·····	(141)
一、行业构成·····	(142)
二、职业构成·····	(146)
三、行业、职业构成的地区差异·····	(148)
第四节 民 族·····	(153)
一、民族历史渊源·····	(153)
二、民族及其人口构成·····	(154)
三、少数民族的年龄、性别构成·····	(157)
四、少数民族的行业、职业构成·····	(159)
第五节 姓 氏·····	(161)
一、古 代·····	(161)
二、近现代·····	(162)
三、当 代·····	(163)
第六章 人口素质 ·····	(168)
第一节 身体素质·····	(168)
一、平均预期寿命·····	(168)
二、人口营养状况·····	(170)
三、儿童、青少年生长发育·····	(172)
第二节 文化素质·····	(181)
一、文化构成·····	(181)
二、各级各类学校在校学生的构成·····	(194)

三、科学技术素质·····	(195)
第七章 婚姻与家庭 ·····	(200)
第一节 婚 姻·····	(200)
一、婚姻制度变迁·····	(200)
二、婚姻状况·····	(201)
三、结婚和离婚·····	(206)
四、涉外及涉港澳台婚姻·····	(210)
第二节 家 庭·····	(213)
一、户数和规模·····	(213)
二、家庭结构·····	(219)
第八章 人口管理和调查 ·····	(221)
第一节 户籍管理·····	(221)
一、户政机构设置·····	(221)
二、户口调查登记管理·····	(223)
第二节 人口普查·····	(228)
一、第一次人口普查·····	(229)
二、第二次人口普查·····	(230)
三、第三次人口普查·····	(231)
四、第四次人口普查·····	(232)
第三节 人口抽样调查·····	(236)
一、人口变动调查·····	(236)
二、残疾人口调查·····	(239)
第九章 计划生育 ·····	(241)
第一节 政策法规·····	(241)
第二节 宣传教育·····	(248)
一、宣 传·····	(248)
二、教 育·····	(252)
三、军民共建计划生育活动·····	(253)
第三节 管 理·····	(254)
一、育龄妇女管理·····	(255)
二、流动人口生育管理·····	(256)

三、“三资”企业计生管理	(258)
四、统计管理	(258)
五、财务管理	(260)
第四节 节育技术与措施	(262)
一、节育技术与设备	(263)
二、节育措施	(264)
第五节 组织机构	(266)
一、管理机构	(266)
二、服务机构	(270)
三、计划生育协会	(270)
附 录	(273)
福州市人口学会	(273)
《福州市实施〈福建省计划生育条例〉办法》(节选)	(274)
编后记	(280)

概 述

福州是中国东海之滨的历史文化名城，已有 2200 年的历史。在古代漫长的历史时期，福州人口发展几经曲折，总的趋势是时有升降的缓慢发展。秦汉、三国、晋、隋时，人口稀少；唐宋至元代中期，人口增长迅速；元末直到清初，人口下降；清乾隆以后，人口迅速增长。近代，从晚清到民国 26 年（1937 年），人口下降。抗日战争时期，人口继续下降。到 1949 年，人口降为 216 万人。从公元元年 to 1949 年，年平均增加 1100 多人，人口增长率为 2.8‰，人口平均寿命只有 30 多岁。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福州经济恢复发展，社会安定，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卫生条件改善，人口发展进入一个新的高速增长时期。1994 年，全市人口已达 555 万人。50~60 年代，从历史上的“高出生、高死亡、低增长”转变为“高出生、低死亡、高增长”的人口再生产类型；70 年代实行计划生育后，人口出生率逐渐下降，人口增长过快速度得到控制，人口再生产向“低出生、低死亡、低增长”的模式转变。

一

早在新石器时代，福州就有了人类活动。先秦时期，闽族和闽越族是开发福州地区的先驱者。据考古发掘资料，福州地区所见新石器时代的遗址遗物有：早期的平潭县壳丘头遗址，中、晚期的闽侯县昙石山遗址，闽侯县白沙溪头村遗址，闽侯县洋里小箬牛头山遗址以及福清东张遗址。这些遗址出土的文物，记录了福州先民的文化习俗特征。据记载，西汉始元二年（前 85 年）福州人口 1.7 万人，占福建省总人口 1/3。由于西汉王朝平定闽越族反叛后，实行“虚地迁民”政策，到东汉时福州人口减少。建武元年（25 年），人口下降为 1.14 万人。两晋、南北朝时期，中原战乱，北方人口大规模南迁，不少辗转进入福州，使人口增加。唐天宝十四年（755 年）安史之乱，北方人口又一次南迁，加上福州经济发展，人口也明显增加。当时，长乐郡（福州）人口达 21 万多人，占全省总人口的 40.1%。

五代，河南王审知及其家族率军入主福建，立国于福州。王审知在 30 多年间，实行保境安民政策，重视农业生产，取消关卡，以便货物畅通；开辟甘棠港，发展对外贸易，福州出现历史上的繁荣时期。加上当时中原人士为躲避战乱，相率南下，福州人口迅速增加。同时，也加速了民族的融合。

宋代，福州政局较为稳定，人民安居乐业，人口持续增长。《三山志》附有按

语云：“以今（1182年）较之，比建炎（1127年）户加五之一，口加三之一。”可见增长迅速。南宋时期，人口比北宋时期显著增加。南宋绍兴六年（1136年），人口增至110万人。

元代，福州经历战乱和大饥荒，沿海地区破坏严重，经济衰落，人口减少。元大德元年（1297年），福州人口81.51万，占全省人口的27.22%。

明代中后期，政治日趋腐败，赋税苛重，百姓不堪重负，加上长达50多年的倭寇之患和“海禁”，影响了沿海经济的发展和人口的增长。《福州府志》载：明福州府统县九，洪武十四年（1381年），户94514，口285265。至万历六年（1578年），除古田县，福州户90648，口237367。在197年中，福州府户增4470，口减28736；每户平均人口由4.8人下降为3.37人，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由32人下降为14人。产生这种现象，还有地方官吏侵吞丁税、瞒报人口等原因。

清朝的户籍制度是：凡民男曰丁，女曰口，未成年丁（16岁以下）曰丁口，丁口系于户。清康熙年间编定丁口。康熙五十一年（1712年），实行“摊丁入亩，地丁合一”的政策。雍正元年（1723年）至七年（1729年），实行丁税改革政策，解决“人口隐瞒”问题，促使人口迅速增长。乾隆十六年（1751年），福州府人户丁口为21.79万人，至道光九年（1829年）的78年间，人口增长直线上升，增加到250万人，平均每年增加3万多人，年均人口增长率为23.40%。

这一时期，人口发展有如下特点：

增长速度快 西汉始元二年（前85年），福州地区人口为1.7万人，至清道光二十年（1840年）增长到257.53万人，在1925年间，福州地区人口增长了150倍；同期，全国人口增长仅7倍。其主要原因：有优越的自然地理条件，亚热带气候，海域广阔，资源丰富，为人口发展提供较好的生存环境；为避战乱，大量中原人口南下福州；封建王朝为了统一福建，历次用兵，实行军屯，许多随迁人口入闽。

增长呈现急升陡降现象 人口基数愈大，急升陡降愈明显。如隋代（581~618年）到元大德元年（1297年），人口从2万人增长到81.51万多人，增加约40倍，这是由于北方人口南移和唐宋时期经济大发展的缘故。从元大德六年（1302年）至清乾隆十六年（1751年），人口由81.51万人降到21.33万人，减少60万人。这主要是因为元末战乱和明代“隐口之弊”所致。从清乾隆十六年（1751年）至道光九年（1829年），人口从21.33万人发展到250万人。在78年中，人口增加228.69万人，平均每年增加2.93万人。这主要因为当时实行“摊丁入亩”政策和“乾嘉盛世”，社会安定、经济发展，促进人口迅速增长。

迁移流动量大 历史上人口的迁移，宋代以前，由于政治军事和避乱谋生等因素，以北方汉族人口迁入为主。明代以后，以向省内外、海外、台湾迁出为主。

北方人口迁入福州，前后形成几次移民高潮。迁入福州的动因有两类：一是封

建王朝为了把福州纳入汉族封建政权势力范围。如汉武帝元封元年（前110年）派兵灭闽越国；三国时，孙吴政权在62年中（196~257年）向闽中五次用兵。二是中原汉人为躲避战乱，大批辗转入闽，有的迁入福州。其中规模较大的迁入有：西晋元康元年（291年）开始的为争夺中央政权而持续16年的“八王之乱”，驱使中原士族和民众南逃避难。唐天宝十四年（755年）“安史之乱”，大批北方汉族人经江西、浙江进入福建。唐末，河南光州固始人王潮、王审知兄弟于光启元年（885年）随王绪统军入闽，有众3万余人。王潮死后，王审知为闽王，建都于福州。随之而来的18或24姓避难者在闽落籍，其中居住福州的占相当部分。北宋靖康元年（1126年），金兵大举南侵，战祸遍及中原，北方人口纷纷南迁，形成历史上第三次移民高潮。入闽来榕者有皇族宗室，达官显贵，文人名流，也有平民百姓。

福州人口向海外、东南亚等地迁移。移民的动因：一是受海外商贸的厚利驱动；二是朝代更迭中的遗老遗少，逃离故土，以求生存；三是政局动荡，天灾人祸，或迫于生计，背井离乡，漂洋过海，出外谋生。唐末，黄巢兵马一度攻入福州，一些福州人为避战乱到南洋定居。北宋天圣四年（1026年），有福州人侨居于日本、朝鲜，有的从商，有的从政。南宋末年，元兵攻陷都城临安（今杭州），君臣南逃。福州一些义士，也逃亡到东南亚各地。明洪武五年（1372年），朝廷派福州台江河口的林、郑、蔡、金、梁等36姓，到琉球（今日本冲绳县）定居。明永乐年间，郑和下西洋，有福州随员留居南洋。

二

近代，自清道光二十年（1840年）后，福州人口继续缓慢增长。清代，“五口通商”后，福州成为对外贸易出口的集散地。特别是以茶叶出口为主的海外贸易的发展，活跃了福州的经济，人口增长迅速。清朝末期，内政腐败和外强入侵，社会动乱，加上灾荒、瘟疫，生产力发展受破坏，导致人口减少。民国元年（1912年），福州人口约为212万人。民国时期，由于政局不稳，社会动荡，日寇侵犯，经济凋敝，人口增长缓慢。民国26年（1937年），福州人口为238万人。抗日战争时期，人口下降。民国34年（1945年），人口为198.95万人。抗战胜利后，人口有所增长。民国38年（1949年），人口达216.5万人，占全省总人口的18.23%。这一时期的人口发展的特点是：

发展速度缓慢，人口总量下降 清道光二十年（1840年）至光绪二十一年（1895年），福州人口减少43万人。抗日战争时期人口又减少，民国26~34年（1937~1945年）的8年间，人口减少37万人，年均减少4.5万人。抗日战争胜利后，人口恢复发展，1949年人口达216.54万人。

迁移流动量大 鸦片战争后，福州人口大量迁移流动，其中出国人数不断增

加。出国形式有两种：一是迫于生计，以“契约劳工”的形式卖身出国。清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法国商人在马尾开设“下北顺”洋行，诱拐1500名华工，去马达加斯加和留尼旺群岛。此后，英、法、德等国多次在福州及各县诱招华工数千人，运往墨西哥、巴拿马、萨摩亚岛等地。这些华工幸存者，大多留居海外，成为当地较早的华人华侨。二是自愿组织出国去南洋创业。如清光绪二十五年至二十八年（1899~1902年），闽清六都人黄乃裳组织福州籍乡亲，前往沙撈越的诗巫，开辟“新福州”。他亲自回福州招募农民、手工业者、商人、医生等共1118人，组成垦殖团，分三批到诗巫开发。今诗巫市区80%人口为福州籍华裔。据民国17年（1928年）统计，当时“福州十邑”的华侨总数在10万人以上。福州向台湾的迁移始于唐朝，清代达到高潮。1949年福建解放时，又有一批军政人员从福州去台湾。据统计，1949年台湾居民中祖籍福州地区的占1/4左右。

性别比偏高，年龄构成属成年型 民国时期，福州人口性别比偏高。民国24~26年（1935~1937年），性别比为131.3，这主要是旧社会重男轻女思想和离乡逃难中男性多于女性所致。民国36年（1947年），福州市0~14岁人口占总人口28.0%，15~59岁占54%，60岁以上占8%，年龄构成属于成年型，人口再生产属于静止型。

预期寿命短，文化程度不高 民国27年（1938年），死亡率为30‰，婴儿死亡率在160‰~200‰之间，人口平均寿命为36岁，市区为38岁。据民国36年（1947年）统计，全市具有大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仅占总人口的0.22%，高中文化程度占0.99%；初中文化程度占2.26%，高小和初小文化程度分别占4.76%和8.34%，私塾文化程度占5%，文盲占57.04%。

密度高，分布不均，农村人口比重大 福州是我国人口密度较高的地区之一。民国23年（1934年），福州城区面积十几平方公里，人口密度每平方公里为24546人。民国26年（1937年），福州地区人口密度为208.6人（福清县高达323.5人，永泰县最低只有74人），高于全国、全省平均值。全市人口分布不平衡，东、南部沿海地区人口密集，西南、西北部山区人口稀疏。农业人口多，在业人口中农业占50%左右。农村人口比重大，占总人口77%。人口城镇化水平低于全国、全省平均值。

婚姻关系基本稳定，家庭规模呈缩小趋势 近代以来，基本上仍实行以父权家长制为核心的婚姻家庭制度，但城、乡有所差异。在沿海城市，“男尊女卑”、“包办婚姻”已受到冲击，而山区和偏僻农村仍存在“男主女从”、“嫡贵庶贱”以及干涉离婚再嫁、童养媳等现象。民国25年（1936年），福州市已婚人口占总人口48.1%，其中已婚男子占男性人口的44.9%，已婚女子占女性人口的52.2%。男子初婚年龄多集中在18~24岁，女子在15~20岁，女性平均初婚年龄18岁左右。丧偶人口中男性低于女性，再婚人口中女性再婚率高于男性。离婚率低。家庭规模

呈缩小趋势。民国 26 年 (1937 年), 全市家庭户达 456176 户, 户均 5.23 人; 民国 32 年 (1943 年), 户均 5.32 人。抗日战争胜利后, 家庭户增加, 户均人口有所下降。民国 35 年 (1946 年), 户均人口 4.7 人。家庭结构以直系家庭为主, 家庭世代结构以两代家庭居主导地位。

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 社会生产力得到解放, 经济发展, 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 人口死亡率大幅度下降, 人口迅速增长。1949 年末, 福州市人口为 216.55 万人。1953 年, 第一次人口普查时福州人口为 241.95 万人; 1964 年, 第二次人口普查时为 314.77 万人; 1982 年, 第三次人口普查时为 465.75 万人; 1990 年, 第四次人口普查时为 534.67 万人。1994 年, 福州人口为 555.47 万人。从 1949~1994 年, 全市净增人口 338.92 万人, 平均每年净增 7.37 万人, 年均增长率为 18.02‰, 低于全国、全省增长的速度。

45 年间, 福州人口总量的增长主要是人口的自然增长, 占增长总数的 99% 以上, 人口迁移增长甚微。1983~1994 年的 12 年中, 全市省际迁移 8 县 (市) 净减 35374 人, 市区净增 5238 人。市区人口, 45 年间净增人口 77.78 万人, 其中迁移净增 21.64 万人, 占 27.82%。年均迁移增加 4810 人 (1983 年以来, 年均迁移净增 7324 人)。45 年间, 福州人口累计共出生 396.72 万人, 平均每年出生 8.82 万人, 年均出生率为 25.24‰。而人口死亡率大幅度下降, 由 1950 年的 10.60‰, 下降到 1994 年的 4.85‰, 除个别年份外, 均呈下降趋势。这是导致人口自然增长率快和人口老龄化的一个重要因素。

45 年来, 福州市人口的发展, 大体经历了五个阶段。

1950~1959 年, 人口持续增长, 是第一次人口出生高峰期。由于国民经济恢复和土地改革带来的生产发展, 人民生活改善, 医疗卫生条件好转, 人口出生率大幅度上升, 平均每年出生 7.50 万人, 平均年出生率为 29.30‰。这一高峰时间虽然不长, 但它的惯性作用, 对后来福州人口的发展产生了影响。

1960~1961 年, 是人口出生的低谷期。由于政策上的失误和自然灾害, 造成经济暂时困难, 人民的生活水平和健康水平降低, 出生人数从 1958 年的 8.3 万人, 下降到 1961 年的 4.59 万人。同期, 人口出生率由 35.5‰下降到 15.6‰; 而死亡率上升, 由 1958 年 7.20‰上升到 1961 年的 10.40‰, 致使 1961 年人口自然增长率为 5.2‰, 下降到 45 年来的最低点。但此次低谷, 没有出现人口负增长。

1962~1973 年, 是第二次人口出生高峰期。1962~1965 年, 由于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 国民经济逐渐好转, 补偿性生育来势很猛, 人口出生率迅速上升。这 4 年出生人数激增, 平均每年出生达 11.8 万人, 出生率为